

证券代码：002566

证券简称：益盛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4-023

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益盛药业	股票代码	002566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变更前的股票简称（如有）	不适用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李铁军	李静	
办公地址	吉林省集安市文化东路 17-20 号	吉林省集安市文化东路 17-20 号	
电话	0435-6236009	0435-6236050	
电子信箱	junlitie@sina.com	yishenglj@sina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347,843,789.44	469,428,507.08	-25.9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33,335,808.28	47,428,322.86	-29.7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20,305,112.16	36,945,048.36	-45.04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43,919,396.25	116,279,461.95	-62.23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007	0.1433	-29.73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007	0.1433	-29.73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.52%	2.18%	-0.66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3,004,725,858.04	3,046,722,440.31	-1.3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2,216,856,403.71	2,233,163,335.43	-0.73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23,873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张益胜	境内自然人	39.08%	129,348,530	97,011,397	不适用	0
刘建明	境内自然人	3.16%	10,461,468	0	不适用	0
李胜军	境内自然人	1.96%	6,491,000	0	不适用	0
张少光	境内自然人	1.08%	3,572,700	0	不适用	0
李光宇	境内自然人	0.94%	3,120,903	0	不适用	0
赵伟	境内自然人	0.82%	2,730,000	0	不适用	0
MORGAN STANLEY & CO. INTERNATIONAL PLC.	境外法人	0.76%	2,529,421	0	不适用	0
韩高龙	境内自然人	0.54%	1,801,500	0	不适用	0
薛晓民	境内自然人	0.50%	1,664,714	1,248,535	不适用	0
王斌	境内自然人	0.48%	1,596,869	0	不适用	0
尹合秀	境内自然人	0.46%	1,508,900	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	1、上述股东中张益胜、刘建明、薛晓民、王斌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亦不属于一致行动人。					

行动的说明	2、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是否属于《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。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1、李胜军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,473,500 股，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,017,500 股，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6,491,000 股。 2、张少光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,276,700 股，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,296,000 股，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3,572,700 股。 3、尹合秀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,508,900 股，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，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,508,900 股。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适用 不适用

其他事项说明：

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收到了中国证监会下发的《调查通知书》，2017 年 2 月 3 日，中国证监会网站发布了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，因公司股东尚书媛、王玉胜、刘建明、王斌所持股份存在代持的情形，以及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存在被代持的情形，导致公司所披露的相关信息存在虚假记载，并对公司、张益胜、李铁军等 21 名责任人员予以了处罚。

为尽快解决因部分股东代持股份导致信息披露不真实的问题，经公司反复咨询和论证，制定的整改方案为：由代持股东在现行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，采取减持代持股份的方式，尽快还原股东的真实持股情况。其中尚书媛、王玉胜、王斌三位股东已不存在代持情形。

因在本报告披露的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，刘建明所持股份仍存在代持的情形，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公司将前 10 名股东的持股情况按照排序进行了顺延，由前 10 名顺延披露至前 11 名股东的持股情况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制定的整改方案，刘建明在减持代持股份过程中，将从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角度出发，在充分考虑减持对二级市场股价影响的情况下，采取最佳的方式进行减持，力争在最短的时间内解决代持股份问题。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不适用

董事长：_____

张益胜

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